

厩肥抛撒机作业质量评价规范

(报批稿)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19 - 04 - 03 发布

2019 - 05 - 02 实施

前 言

本标准依据GB/T 1.1-2009的编写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黑龙江省农作物收割机械设备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出。

本标准由黑龙江省农机标准化专业技术分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黑龙江农垦农业机械试验鉴定站、黑龙江德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国家农作物收割机机械设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黑龙江）。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牛文祥、柳春柱、杜吉山、杨华、那国才、朱梅梅、顾冰洁、王玉倩、王阳。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厩肥抛撒机作业质量评价规范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厩肥抛撒机的术语和定义、基本要求、安全要求、作业质量要求、检测方法和检验规则。

本标准适用于厩肥抛撒机的作业质量评定。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10395.1-2009 农林机械 安全 第1部分：总则

GB 10395.3-2010 农林机械 安全 第3部分：厩肥撒施机

GB 10396-2006 农林拖拉机和机械、草坪和园艺动力机械 安全标志和危险图形 总则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厩肥抛撒机

用于将厩肥运送并抛撒到田间的施肥机械。

4 基本要求

4.1 试验地

试验地应选择平坦、无沟坎、无障碍物的地块，试验地长度应不少于 150m，宽度应不少于机具抛撒宽度的 5 倍。测区长度应不少于 100m，测区两端设置准备区。

4.2 试验样机

4.2.1 试验样机应为企业近 12 个月内生产的合格产品，按照使用说明书的要求调整到正常工作状态。

4.2.2 牵引式厩肥抛撒机应根据使用说明书规定的配套动力范围选择试验用拖拉机，拖拉机的技术状态应良好。

4.2.3 试验样机应按使用说明书规定的前进速度进行作业，前进方向应与风向相反。

4.3 试验物料

按企业明示适用的一种肥料作为试验物料。